

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文件

高退役军人发〔2021〕18号

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也是法律政策落实年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实施之年。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年度重点工作，结合退役军人事务的工作实际，坚持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着力加强制度建设、行政决策建设与依法行政能力建设，为推动全县退役军人工作提供坚强的法治保障。现将2021年度法治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法治政府建设开展情况

（一）强化集中学习。严格落实周例会制度、理论中心组学习等制度，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并组

织学习《退役军人保障法》，以实际行动落实“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工作布局。局主要负责同志带头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高度重视全局法治化、规范化建设，切实提升队伍思想觉悟、政治素质和法治意识。

（二）开展年度学法。动员全局工作人员参加年度学法考法活动，重点加强对行政处罚法、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等新施行、新修订的法律法规进行学习掌握。按照县司法局关于组织全县 2021 年度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活动通知要求，在 12 月有序组织机关全体人员参与完成在线考试，实现参学率 100%，及格率 100%。

（三）主动做好政务公开。在市局移交安置科的统一组织下，我局严格按照安置程序，坚持“阳光安置”的原则，确保公开、公正、公平做好退役士兵安置工作的每一个环节。2021 年，我县共接收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 24 名，经量化评分、统一选岗和移交，10 名退役士兵安置到市属以上企事业单位，13 名退役士兵选择了县内事业单位，1 名选择灵活就业。今年，16 名退役士兵选择事业单位，占比达到 67%，其他退役士兵均选择市属以上企业，高质量完成今年安置任务。

（四）丰富普法宣传载体。以《退役军人保障法》施行为契机，印发我县《退役军人保障法》宣传教育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压实责任、加强督导，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各项工

作。将党史学习教育、日常业务工作和普法工作相结合，做到宣传与业务一体推进、普法与服务同步提升。我局在日常工作中积极组织全局各业务科室工作人员在公园、商场等人员密集区域以发放宣传单、挂横幅等形式面向社会进行法治宣传。同时，在走访慰问、志愿服务等活动中，通过宣传彩页和现场讲解等方式进行入户宣传。

二、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对标新时代新要求，我局法治建设工作仍需进一步加强，如配套制度措施还需进一步细化、法治宣传教育形式还需进一步丰富等。我局将针对存在的问题，持续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论述，持续深入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聚焦打通法律政策落实“最后一公里”，进一步制定完善政策配套细则，更好提升依法行政效能，多形式组织开展法规政策和业务能力培训班、全方位多角度开展系列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将法律政策变成具体行动、变成惠及广大退役军人的实际成效，切实增强我县退役军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和荣誉感，为推进我县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法治保障。

高青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12月30日